

四川省职业安全健康协会职业健康培训专委会文件

专委会字〔2020〕7号

四川省职业健康培训专委会关于 发布《四川省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大纲（试行）》的 通 知

各培训机构：

按照“五统一”的要求，培训专委会组织专家编制了《四川省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大纲（试行）》，现予发布。

本着“先予试行、逐渐完善”的原则，该培训大纲试行版将在接受各培训机构反馈意见的基础上，不断修订、完善。

请各培训机构按照培训大纲试行版的内涵安排培训内容、进行课程设计及考试工作。在运行中若有好的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反馈至培训专委会。

附件：四川省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大纲（试行）

四川省职业健康培训专委会

2020年12月2日



四川省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大纲

（试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健康四川行动推进委员会关于印发健康四川专项行动方案（2020—2030）的通知》（川健推发〔2019〕3 号）制订本大纲。大纲规定了四川省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及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职业健康培训的目的、要求和具体内容。

一、培训对象

四川省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和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

二、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用用人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健康管理人员掌握有关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标准；掌握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的基本内容、方法和要求；理解职业病预防与控制的基础知识；熟悉行业相关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应急救援及处置；了解重大传染病疫情期间企业防控措施；具备与本单位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职业健康管理能力；提高职业病危害防控意识和能力。

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理解劳动者的职业健康保护权利与义务，熟悉所从事岗位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和防范措施，

掌握本单位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的使用和维护等，具备与其从事岗位相匹配的知识和能力，提升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预防职业病的发生。

三、培训要求

1. 培训应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注重实际管理能力的培养。在遵循培训大纲要求的基础上，要针对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情况和职业健康管理特点，参照本培训大纲要求，确定培训方式和内容，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2. 培训应采用集中培训和考核的方式。

3. 培训课时：线下集中初次培训不少于 16 学时，继续教育培训（复训）不少于 8 学时（1 学时=45 分钟）。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初次培训不得少于 8 学时，复训不得少于 4 课时。

4. 培训形式：包括课堂授课、经验交流、案例分析、复习、考试等形式，授课内容及课时安排应符合本大纲的要求。

5. 各培训机构和用人单位应建立职业健康培训档案。

四、培训内容

根据培训对象不同，制订不同培训内容。职业健康培训机构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培训内容。

第一部分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培训内容

一、初次培训内容

1. 职业健康基础知识

1.1 职业健康基本概念

1.2 职业病、职业伤害和职业心理健康

1.3 法定职业病

1.4 其他相关概念

1.5 职业病危害现状与防治形势

培训重点：职业健康的定义和内涵；职业健康工作的研究对象与任务；职业病和职业伤害的概念；法定职业病及我国法定职业病名单等；国内外及四川省职业病危害及防治现状；国家对职业健康工作的新要求，当前我省职业健康工作形势等。

2. 职业健康法律法规

2.1 我国职业健康相关法律法规体系

2.2 我国职业病防治法及其配套管理规定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尘肺病防治条例》

2.2.4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2.2.5 《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

2.2.6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2.3 我国职业健康相关规章

- 2.3.1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 2.3.2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
- 2.3.3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
- 2.3.4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
- 2.3.5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 2.3.6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
- 2.3.7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
- 2.3.8《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
- 2.3.9 《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
- 2.3.10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
- 2.3.11 《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
- 2.3.12 《健康企业建设规范（试行）》
- 2.3.13 《健康企业建设评估技术指南》
- 2.4 职业卫生相关标准
- 2.5 其他职业健康法律法规、标准及部门通知
 - 2.5.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 2.5.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 2.5.3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 2.5.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培训重点：熟悉我国职业健康工作的法律体系，重点掌握职业病防治法及职业健康管理相关规定（“两规定四办法”），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明确企业在职业健康管理和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权

利、责任和义务。

3.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管理要求

3.1 组织管理机构与职责

3.2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管理制度体系

3.2.1 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

3.2.2 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制度

3.2.3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

3.2.4 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制度

3.2.5 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制度

3.2.6 职业病防护用品管理制度

3.2.7 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制度

3.2.8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制度

3.2.9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制度

3.2.10 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

3.2.11 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制度

3.2.12 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3.2.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业病防治制度

3.3 劳动者职业健康权利与义务

3.4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档案管理要求

3.5 职业病防治管理其他要求

培训重点：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工作的要求和职业卫生管理体系的构建，职业健康管理制度的建立和落实，包括职业健康管

理制度、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建设项目职业健康“三同时”、材料和设备管理、工作场所管理、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与评价、职业病危害告知、职业健康监护、职业健康培训、职业健康档案及职业病危害事故的应急救援体系等；了解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权利和义务，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4.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和控制

4.1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方法及来源分析

4.2 生产性粉尘的健康危害及其控制

4.3 生产性毒物的健康危害及其控制

4.4 噪声、振动、高温、辐射的健康危害及其控制

4.5 职业心理健康

培训重点：掌握识别工作场所常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方法，了解其健康影响，理解职业病危害因素防治工作的重要性并掌握其防治措施。

5. 职业健康监护

5.1 职业健康监护的管理要求

5.2 职业健康监护人群的界定原则

5.3 职业健康监护的种类和周期

5.4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建立与管理

5.5 职业健康监护的检查与监督

培训重点：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的重要性，规范职业健康监护工作，明确企业在职业健康监护方面的主体责任，加强职业健康

监护的监督管理。

6.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防控

6.1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传染病应对防控策略

6.2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及处置

培训重点：明确工作场所应对突发重大传染病，急性职业中毒事故等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处置策略，包括应急预案、技术措施、员工培训及应急演练等。

7. 职业健康工作实践经验交流（或职业健康工作案例分析）

7.1 优秀企业职业健康工作范例分析

7.2 用人单位职业病相关法律纠纷案例分析

培训重点：结合行业特点，选取典型职业健康管理、现场防护等范例进行剖析和经验交流；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分析部分典型案例，强化用人单位的法律意识。

二、继续教育（复训）内容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每年进行一次继续教育（复训）。其内容包括：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3. 国内外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先进经验；
4.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三、学时安排

1.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初次培训不得少于 16 学时。
2.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继续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8 学时。

具体章节课时安排参见附表 1。

四、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为笔试，考试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名词解释，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论述题。考试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

第二部分 职业健康管理人员职业健康培训内容

一、初次培训内容

1. 职业健康基础知识

1.1 职业健康基本概念

1.2 职业病、工作有关疾病、职业伤害和职业心理健康

1.3 法定职业病

1.4 其他相关概念

1.5 职业病危害现状与防治形势

培训重点：职业健康的定义和内涵；职业健康工作的研究对象与任务；职业病、工作有关疾病和职业伤害的概念；法定职业病及我国法定职业病名单等；国内外及四川省职业病危害及防治现状；国家对职业健康工作的新要求，当前我省职业健康工作形势等。

2. 职业健康法律法规与标准

2.1 我国职业健康相关法律法规体系

2.2 我国职业病防治法及其配套管理规定

2.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尘肺病防治条例》

2.2.4 《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

2.2.5 《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

2.2.6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2.3 我国职业健康相关规章

2.3.1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2.3.2 《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管理办法》

2.3.3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

2.3.4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

2.3.5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2.3.6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

2.3.7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

2.3.8《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年版)》

2.3.9 《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

2.3.10 《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

2.3.11 《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

2.3.12 《健康企业建设规范（试行）》

2.3.13 《健康企业建设评估技术指南》

2.4 职业卫生相关标准

2.5 其他职业健康法律法规、标准及部门通知

2.5.1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2.5.2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2.5.3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2.5.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

培训重点：熟悉我国职业健康工作的法律法规、标准体系及其演变，重点掌握职业病防治法及职业健康管理相关规定（“两

规定四办法”），了解职业健康相关标准，明确职业健康工作监督、防治体系。

3.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工作要求

3.1 组织管理机构与职责

3.2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基础管理工作要求

3.2.1 职业病危害防治责任制度

3.2.2 职业病危害警示与告知

3.2.3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3.2.4 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

3.2.5 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检修

3.2.6 职业病防护用品管理

3.2.7 职业病危害监测及评价管理

3.2.8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管理

3.2.9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及其档案管理

3.2.10 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

3.2.11 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与管理

3.2.12 岗位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3.2.13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业病防治制度。

3.3 劳动者职业健康权利与义务

3.4 职业病防治管理其他要求

培训重点：了解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工作职责与要求，掌握职业卫生管理体系构建各个方面的具体要求和办法，指导相关工作

的开展。

4. 职业性有害因素的识别和控制

4.1 职业性有害因素的识别

4.1.1 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方法和来源分析

4.1.2 生产性粉尘及其危害

4.1.3 生产性毒物及其危害

4.1.4 噪声、振动、高温、辐射及其危害

4.2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控制

4.2.1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限值标准

4.2.2 生产性粉尘的控制措施

4.2.3 生产性毒物的控制措施

4.2.4 噪声、振动、高温的控制措施

4.2.5 职业紧张因素的控制措施

4.2.6 职业伤害因素的控制

4.2.7 个人防护用品选用和管理

4.2.7.1 呼吸防护用品的类别和选用

4.2.7.2 听力防护用品的类别和选用

4.2.7.3 眼面防护用品的选择和使用

4.2.7.4 皮肤防护用品的类别和选用

4.2.7.5 其他防护用品的选用

4.2.8 特殊作业环境管理

4.2.8.1 高毒作业管理

4.2.8.2 高危粉尘作业管理

4.2.8.3 密闭空间作业管理

4.3 工作场所健康促进

培训重点：熟悉工作场所常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健康影响，掌握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接触限值标准；掌握生产性粉尘、毒物及物理性危害因素的防护原则和措施，包括工业通风、个人防护用品的选用、配置和管理，了解工作场所健康促进对用人单位发展的积极影响。

5. 职业健康监护

5.1 职业健康监护目的

5.2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内容和程序

5.3 职业健康监护人群的界定原则

5.4 职业健康监护的种类和周期

5.5 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的建立

5.6 职业健康监护的检查和监督

培训重点：掌握职业健康监护工作的具体要求和开展方法，包括职业健康监护的目的，对象、种类、周期以及档案建立的要求和方法，建立完善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6.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防控

6.1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传染病应对防控策略

6.2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及处置

培训重点：明确工作场所应对突发重大传染病，急性职业中

毒事故等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处置策略，包括应急预案、技术措施、员工培训及应急演练等。

7. 工作实践经验交流

7.1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典型案例分析

7.2 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范例分析

7.3 优秀企业职业健康管理经验交流

培训重点：结合行业特点，选取典型职业健康工作范例进行分析，为管理人员开展日常职业健康工作提供经验和策略。

二、继续教育（复训）内容

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每年进行一次继续教育。其内容包括：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3. 国内外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先进经验；
4.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三、学时安排

1. 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初次培训不得少于 16 学时，职业病危害监测人员培训，可参照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的要求执行。
2. 职业健康管理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8 学时。

具体章节课时安排参见附表 2。

四、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为笔试，考试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名词解释，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论述题。考试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

第三部分 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职业健康培训内容

一、初次培训内容

1. 职业健康基础知识

1.1 职业健康与职业病

1.2 用人单位主体责任与义务

1.2.1 职业病危害警示与书面告知

1.2.2 劳动保护

1.2.3 职业健康监护

1.2.4 职业病报告

1.2.5 工伤保险

1.2.6 职业病患者基本保障

1.2.7 其他责任与义务

1.3 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和义务（见职业病防治法）

1.3.1 遵守职业健康制度的义务

1.3.2 规范使用个人防护用品的义务

1.3.3 职业健康检查的权利

1.3.4 了解职业健康危害的权利

1.3.5 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

1.3.6 其他权利和义务

培训重点：普及职业健康和职业病基本知识和相关法律的要求，了解其健康危害的严重性，提高法律劳动者的健康意识和法律意识；了解用人单位的责任和义务，了解自身维护自身健康的

合法权益及配合企业职业健康工作的义务。

2.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防护（根据行业现状）

2.1 常见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及其防护

2.1.1 生产性粉尘的危害识别及其防护

2.1.2 生产性毒物的危害识别及其防护

2.1.3 噪声、振动、高温、辐射的危害识别及其防护

2.1.4 职业紧张因素的识别及其防护

2.1.5 个人防护用品的使用及维护

2.2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及处置

2.3 工程防护设备的操作及维护

培训重点：了解工作场所常见职业病有害因素的危害，识别本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健康危害、相关岗位或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并进行有效防护，掌握个人防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和规范使用，掌握基本的应急处理和防护措施。

二、继续教育内容

职业危害因素接触者应当按照有关规定，每年进行一次继续教育。用人单位应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或者转岗导致劳动者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发生变化时，应对劳动者重新进行职业健康培训，可视作继续教育。其内容包括：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3.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三、学时安排

1. 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初次培训不得少于 8 学时。

2. 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劳动者继续教育培训不得少于 4 学时。

具体章节课时安排参见附表 3。

四、考核方式

考核方式为笔试，考试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名词解释，选择题，判断题，填空题，简答题，论述题。考试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

附表 1

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培训课时安排

项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
初次培训	1	职业健康法律法规	2
	2	职业健康基础知识	4
	3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管理要求	6
	4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和控制	2
	5	职业健康监护	2
	6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防控（可选）	（2）
	7	职业健康工作实践经验交流（可选）	（2）
	合计		16（20）
继续教育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2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2
	3	国内外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先进经验	2
	4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2
	合计		8

注：1. 复习及考试不计入学时；考试要求笔试，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

2. （ ）为可选的课程和课时。

附表 2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人员职业健康培训课时安排

项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
初次培训	1	职业健康法律法规	2
	2	职业健康基础知识	4
	3	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管理要求	6
	4	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和控制	2
	5	职业健康监护	2
	6	工作场所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应对防控（可选）	（2）
	7	职业健康工作实践经验交流（可选）	（2）
	合计		16（20）
继续教育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2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2
	3	国内外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管理先进经验	2
	4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2
	合计		8

注：1. 复习及考试不计入学时；考试要求笔试，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

2. （ ）为可选的课程和课时。

附表 3

用人单位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职业健康培训课时安排

项目	序号	培训内容	学时
初次培训	1	职业健康法律法规	2
	2	职业危害因素的识别防护	3
	3	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措施	3
	合计		8
继续教育	1	有关职业健康新的法律、法规、标准、规程和规范；	1
	2	有关用于职业病防治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及其技术要求；	2
	3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与讨论	1
	合计		4

注：1. 复习及考试不计入学时；考试要求笔试，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

2. () 为可选的课程和课时。